

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就業輔導分工及進度簡表

一、目的：為落實應屆畢業生就業輔導工作，校內有關單位人員，組成輔導委員會同心協力，使欲就業學生能獲致妥善之就業安置，並協助欲升學學生自我評估了解自身能力人格特質與性向達到適才適所，同時對已畢業同學做追蹤輔導並提供就業推介服務。

二、依據本校輔導工作委員會決議辦理

三、就業輔導分工及進度簡表。

工作要項	工作內容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預定進度
輔導在校 生技能訓 練。	一、擬訂寒暑假 技檢技能輔 導訓練計並 確實執行。	實習輔導處	各科	二月及七、 八月
協助學生 自我評 估，瞭解自 身人格特 質性向與 能力。	一、辦理職業性 向、興趣、 行為怪異 及人格等 之測驗。 二、建立我喜歡 做的事職業 興趣量表。	輔導室	實習輔導處	經常辦理
宣導正確 職業觀念 與職業道 德。	一、配合教育廳 辦理「加強 職業道德 教育徵文 比賽」之活 動，舉辦建 立正確職 業觀念新 詩、散文、 小說及標 語等各項 競賽。 二、張貼宣傳海 報，求才資 訊，及各項 活動，並利	實習輔導處	訓導處 教務處 訓導處	十一、十 二月

	用週（班）會、及實習課程時間，講授正確職業與職業道德觀念。			
協助學生認識行職業狀況。調查學生就業或升學意願。	一、協助學生瞭解各行各類職業及就業市場現況。參觀企業單位及職訓機構。 二、參加勞委會就服中心、縣政府及各大專院校所辦理之就業市場展覽會。 三、辦理應屆畢業生就業或升學意願調查，提供各科輔導升學或就業之參考。 四、辦理應屆畢業生校園徵才活動。	實習輔導處	各科	適時辦理 四、五月 三月
召開就業輔導工作會議。	請各科主任、實習老師、三年級導師及有關人員參加就業輔導會，檢討就業升學及技能檢定輔導各項事宜。	實習輔導處	輔導室 訓導處 各科	四月
協助學生做好就業	一、鼓勵並協助學生參	實習輔導處	各科	適時辦理

準備。	加各類科技術士乙丙級技能檢定。 二、利用實習時間指導學生瞭解各種就業途徑、澄清就業價值觀念、說明學校或就業環境之差異，以增進就業適應能力。 三、配合協助學生適時辦理縣政府勞工科做有關勞工法令之宣導、認識與工作權益有關之法令。		訓導處	
開拓就業機會。	一、辦理學校教學、技能成果展覽，邀請當地企業主參觀，藉以認識學生技能水準，以激發其提供就業機會。 二、運用家長會、及畢業校友關	實習輔導處	各科 總務處	適時辦理 每週 三、四月

	係，爭取就業機會。 三、公告就服中心編制之就業機會求才通報表，提供學生選擇。 四、發文提供各科簡介及學生資訊給廠商，請提供就業機會。			
公佈職業訓練及就業機會。	一、公佈職訓機構招生簡章、招訓海報及就業輔導機構就業機會，供學生選擇。 二、邀請職訓中心人員蒞校做職業演講說明會。	實習輔導處		適時辦理 四、五月
推介學生就業或接受職業訓練。	一、辦理校園徵才活動，當場接受工作登記。 二、辦理不升學學生參加職訓座談會。 三、推介應屆	實習輔導處	訓導處輔導室	適時辦理 五月 五、六月

	畢業生參加職訓或就業，畢業生需要工作者仍由學校推介輔導就業。			
追蹤輔導。	一、寄發畢業或就業調查表，電話查詢並應用連絡網調查。 二、統計畢業生升學就業概況調查表分送各科參考，並呈報教育部辦公室。 三、調查參加升學聯招未錄取之學生動向及意願。 四、公告有關就業機會、職訓機構招就服中心技檢資料，鼓勵學生返校登記求職轉	實習輔導處	各科訓導處	九月適時辦理 十月 四、五、 八月 適時辦理

	介受訓。 五、無法即時推薦，轉介至台服區就服中心至媒介才到適所為止。			
辦理在校 生技能檢 定報名及 學、術科 測驗工 作。	一、辦理在校 生技檢丙 級技術士 報名工 作。 二、辦理學科 測驗事 宜。 三、辦理各職 類術科測 驗工作。 四、完成術科 成績統計 整理工 作。 五、准考證及 證照分 發。	實習輔導 處	各科	十月中 旬， 十二月中 旬一~三 月三月底 五月底
辦理全國 技術士技 能檢定報 名、術科 測驗工作	一、辦理全國 技術士技 能檢定各 梯次報名 工作。 二、接受勞委 會中部 辦公室 委託烘 焙食品 及測量 或其它 職類術 科測驗 工作。 三、寄發試 題、檢 定日期 考試通 知單及 其它資 料	實習輔導 處	各科	依委託時 間辦理

	給應檢 考生。 四、請該職類 合格監 評委員 蒞校監 評。 五、完成術科 成績統 計。 六、接受成績 覆查。			
統計分 析。	統計整理畢 業生升學就 業狀況，呈報 給上級主管 機關，並分析 就業狀況作 為研擬就業 輔導對策之 參考。	實習輔導 處	訓導處 教務處 各科	十月

四、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